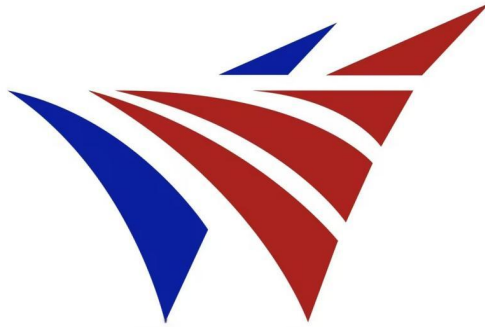




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2026 年 8 月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☒适用 ☐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☐是 ☒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未来实施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00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.0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维通利	股票代码	001393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汪娟	岳晓丹	
办公地址	北京市通州区聚富南路 8 号	北京市通州区聚富南路 8 号	
电话	010-87584288	010-87584288	
电子信箱	wangjuan@vtle.com	yuexiaodan@vtle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675,144,988.10	1,409,729,904.40	18.8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35,827,347.83	138,925,117.23	-2.2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133,255,756.40	142,972,108.24	-6.80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23,159,487.12	-43,368,786.43	153.40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69	0.74	-6.76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69	0.74	-6.76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6.20%	8.73%	-2.53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4,986,236,524.32	3,081,429,006.08	61.8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3,702,075,371.98	1,832,151,535.71	102.06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	41,374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黄浩云	境内自然人	42.43%	105,780,000	105,780,000	不适用	0	
张实丹	境内自然人	4.33%	10,800,000	10,800,000	不适用	0	
黄郎云	境内自然人	3.61%	9,000,000	9,000,000	不适用	0	
黄珂	境内自然人	3.57%	8,900,000	8,900,000	不适用	0	
颜力源	境内自然人	3.54%	8,820,000	8,820,000	不适用	0	
通江通海	境内非国有法人	3.53%	8,800,000	8,800,000	不适用	0	
绿色连通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01%	5,000,000	5,000,000	不适用	0	
维三科技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68%	4,200,000	4,200,000	不适用	0	
李新华	境内自然人	1.44%	3,600,000	3,600,000	不适用	0	
刘肖鼓	境内自然人	1.44%	3,600,000	3,600,000	不适用	0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上述股东中，黄郎云为黄浩云之弟，黄珂为黄浩云之女儿，颜力源为黄浩云之配偶，李新华为黄郎云之配偶、黄浩云之弟媳，通江通海、绿色连通及维三科技系黄浩云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。黄浩云与黄郎云、黄珂、颜力源、李新华、通江通海、绿色连通及维三科技之间构成法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不适用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详见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之“第五节 重要事项”。